

证券代码：600098

证券简称：广州发展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3-004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特定对象调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分析师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媒体采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业绩说明会 <input type="checkbox"/> 新闻发布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演活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场参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单位名称	长江证券、金鹰基金、大成基金、博道基金、广发基金、中欧基金、农银汇理基金、申万菱信基金、长城基金、亿纬锂能、兴证全球基金、申万宏源、兴业证券等机构。
时间	2023年9月
地点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广州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现场、广东辖区集体接待日会议室
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名单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吴宏先生，投资者关系部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姜云女士，财务部总经理张立更先生
	<p>活动期间沟通交流的主要内容如下：</p> <p>问题一：请介绍一下公司未来的成长性？</p> <p>根据公司“十四五”规划，公司围绕“将公司建设成为国内领先的绿色低碳综合智慧能源企业集团”的战略定位，实施“三大倍增任务”——投资总额、装机规模及天然气供气量实现倍增。“十四五”期间，公司对现有煤电机组进行升级改造、积极参与参股企业扩建及新建煤电项目的投资建设，加大绿色低碳能源的投资力度，新增投资超500亿元，天然气发电装机规模从近100万千瓦增至十四五末的300万千瓦，新能源装机规模从近100万千瓦增至十四五末的800万千瓦，资产规模从400多亿元翻番至1,000亿元。根据中期评估结果，公司总体按计划推进。珠江LNG二期两台机组即将投产，旺隆LNG替代项目将于近期开工；新能源预计到年底达到400万千瓦，目前推进中的项目超700万千瓦；LNG应急调峰站已经投运，二期也即将开工。“十四五”规划相关工作落实扎实，并向目标积极推进。</p> <p>问题二：今年全国电力负荷增长有多少？公司机组是否满发？LNG二期投产后电量是否能消纳？</p> <p>截至9月底，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5.6%，公司机组使用率超90%。随着经济复苏和新能源汽车保有量的持续增长，预计社会用电量将持续增加，对于电力的需求将越来越大。西电受来水量影响较大，且随着产业转移，西部用电量也在增长，所以输送到广东的电量存在不确定性。LNG电厂作为调峰电厂，对保障电网安全起着重要作用，且为国家鼓励的绿色低碳能源。公司机组已获得南方电网接入批复，后续将根据电力现货市场报价科学安排发电计划。</p>

问题三：公司属下售电公司的经营范围？规模有多大？有多少客户？

公司属下售电公司经营范围以广东为主，市场业绩名列前茅，拥有 300-400 家客户，2022 年广东电力市场签约代理合同电量约 57 亿千瓦时。今年开始拓展省外业务。

问题四：公司售电长协一般在什么时候签订？签订的顺序哪个在前？公司如何保证售电业务盈利？

(1) 一般每年 10 月启动签订次年的合同。(2) 没有固定的签订顺序，可以先签电厂，也可以先签终端用户，定价根据煤价和市场情况综合判断确定。(3) 公司采取发售电一体模式，通过资源调配和根据市场实际不断优化交易策略，保证利益最大化。

问题五：公司如何看火电未来的发展？怎么看煤电和气电的占比关系？

(1) 煤电具有稳定、可控性强、成本较低的优点，对保障电力供应、维护电网安全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气电为调峰机组，且符合国家低碳战略方向，也是电源构成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2) 根据国家战略及政策，公司“十四五”规划对发电业务作了均衡布局，围绕将公司建设为国内领先的绿色低碳综合智慧能源企业集团的战略目标，加大在新能源和天然气业务的投资力度，传统能源以现有机组为基础，通过升级改造及参股投资的方式，适度扩大规模；目前珠江 LNG 二期项目#1 机组已首次并网成功，旺隆气电项目也即将开工建设；预计至“十四五”末新能源装机规模超 800 万千瓦，绿色低碳装机规模占比超 78%。

问题六：公司是否有收到容量电价相关信息？有辅助性服务收费吗？

目前没有收到通知。公司属下电厂按照“两个细则”进行辅助性服务收费，年收入接近 1 亿元。

问题七：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什么时候转固？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码头项目今年 8 月验收完毕已经转固，库区项目预计今年 11 月转固。

问题八：最近国内一些城市调整居民气价，广州居民气价是否会上调？

广州建立居民生活用气阶梯价格制度，将居民用气量分为三档，各档气量实施超额累进加价，第一档价格 3.45 元/立方米，第二档价格 4.14 元/立方米，第三档价格 5.18 元/立方米。居民气价调整需要召开听证会，目前广州暂无相关计划。自 2022 年 4 月起，广州启动非居民管道燃气气源与销售价格上下游联动机制，每半年调整一次。

根据《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2023 年第二次启动广州市非居民管道燃气销售价格动态调整及有关问题的通知》（穗发改〔2023〕63 号），从 2023 年 7 月 20 日起，广州市非居民管道燃气销售价格最高限价按 4.60 元 /立方米执行，下浮不限，本次调整执行期至 2024 年 1 月 19 日。

问题九：请问广州市未覆盖天然气管道的地区还有多少？

公司是广州市城市燃气高压管网建设和天然气购销唯一主体，高、中、低压管网总长度超过 7,100 公里，管道天然气的覆盖率接近 80%。

问题十：请问公司和粤电力 A 的关系和业务重叠性，是否能够收购重组，做大做优资产规模和收益？

公司已形成电力、能源物流、燃气、新能源及能源金融等业务协同发展的清洁能源产业体系，业务范围涵盖电、气、煤、油、运等能源多领域，业务拓展到国内 21 个省市，外延至 11 个国家地区，已形成产、购、销、储、运、用的煤电、气电等综合能源产业链。公司是粤电力 A 第二大流通股股东，在煤电项目、新能源及煤炭供应等方面开展合作，协同发展。

问题十一：真正对投资者负责，建议公司把分红改为回购注销，减少股本。

公司于 2019-2020 年实施了股份回购，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按规定于 9 月 26 日注销回购专户股份 3,662 万股，总股本由 3,544,055,525 股变更为 3,507,435,237 股。同时，公司坚持真诚回报股东的理念，连续 24 年进行现金分红。

问题十：公司未来的分红计划？是否有做出长期分红承诺的规划？

公司自 2015 年起每三年制定《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根据公司 2021 年-2023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条件下，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且在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时，公司应当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且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九十。”此外，公司《章程》也有相关规定。

公司一直秉持真诚回报股东的理念，连续 24 年进行现金分红，年均现金股利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超过 40%，累计分红金额约 87 亿元。2022 年度现金分

	红 7.01 亿，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51.77%。
附件清单（如有）	

注：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则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如涉及公司战略规划等意向性目标，不视为公司或管理层对公司业绩的保证或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